

中共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辽城建纪发〔2020〕8号

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支部：

2021年元旦、春节将至，为做好节日期间纠治“四风”工作，根据《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工作的通知》（辽纪驻教〔2020〕37号）要求，现就做好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工作，明确如下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落实主体责任

各党总支、支部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监督，

各党总支、支部书记是此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强化责任意识，落实主体责任，在做好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元旦、春节期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杜绝“四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加强日常监督提醒，深化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师生员工自觉遵守有关规定，做到风清气正、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

二、严明纪律要求，落实“六个紧盯”

元旦春节是“四风”问题易发期，全院党员干部要学法规，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节日病”反弹回潮。学院纪委开展对元旦、春节期间“四风”问题的监督检查工作，按照省纪委监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监察组提出的六个“紧盯”开展教育和监督。六个“紧盯”是：紧盯节日期间易发的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吃喝、公车私用等享乐奢靡突出问题，盯住公务接待场所、内部培训中心等重点部位和经费审批、报销等关键环节，精准监督、靶向发力；紧盯餐饮浪费问题，把制止餐饮浪费作为监督检查重点，着力发现和纠治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在公务用餐、单位食堂用餐等方面的铺张浪费问题；紧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肃查处、坚决纠正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紧盯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适应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

坚决纠治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思想麻痹、履职不力，防控措施形同虚设、打折扣等问题；紧盯岁末年初可能出现的在总结部署工作中随意向下级单位派任务、要材料、滥用互联网政务应用程序等给下级单位造成严重负担的形式主义问题，对发现的问题要严肃查处并举一反三；紧盯“四风”隐形变异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见微知著、注重防范、露头就打，坚决防止出现“破窗效应”。

三、加强监督检查，严格监督执纪

各党总支、支部要认真贯彻落实本通知精神，要针对节日期间“四风”问题，加强对党员干部及教职员工作作风方面的教育监督，要将“六个紧盯”要求传达给党员干部，作为本次教育监督的重点，纪委将进行督促检查。部门负责人要履行“一岗双责”，严格廉洁自律，带头自觉接受组织和师生监督。确保节日风清气正，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学院纪委通过以下方式接受举报：


举报电话：024-88797836

举报信箱：js88797836@163.com

附件：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纪律自查表

(此页无正文)

中共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12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中共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拟文 2020年12月31日印
